（上接B580版）

次计提减值准备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确认。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34,002,161.90元，转回信用减值损失1,545,315.72元，计提减值损失合计32,456,846.18元。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度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5,315.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002,161.90
合计	-32,456,846.1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减值损失，2025年因公司整体应收账款余额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率下降，转回信用减值损失1,545,315.72元。

2、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4,002,161.90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32,456,846.18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总额32,456,846.18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真实的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4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西工业区M-1号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1号楼4楼2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05-22

至2026-05-22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1	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相关的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2	关于公司与其他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1	关于董事长周明明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2	关于副董事长张晓明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3	关于董事吴贤薇女士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4	关于董事周远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5	关于董事周召会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6	关于董事张霓女士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7	关于职工董事张小平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8	关于独立董事李苒洲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9	关于独立董事张洁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10	关于独立董事邹蓉女士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11	关于独立董事张军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2、3、4需公司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同时议案2需进行分段表决。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3.01的回避关联股东为:大明科技有限公司、周明明、吴贤薇、周远、周召会、乐清市恒鑫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议案3.02的回避股东为:张晓明、重庆淳知源实业有限公司；议案4的回避股东为:各子议案对应的相关董事的关联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76	大明电子	2026/5/1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持股证明。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

3、符合条件的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5月20日下午16: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地点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西工业区M-1号，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远

电话:0577-57570188

电子邮箱:daming@daming.com

传真:0577-62316788

2、拟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01	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相关的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02	关于公司与其他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00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1	关于董事长周明明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2	关于副董事长张晓明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3	关于董事吴贤薇女士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4	关于董事周远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5	关于董事周召会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6	关于董事张霓女士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7	关于职工董事张小平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8	关于独立董事李苒洲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9	关于独立董事张洁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10	关于独立董事邹蓉女士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11	关于独立董事张军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6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分为两项子议案，具体如下:

子议案1:《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相关的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提高决策效率，便利日常经营业务开展与执行，公司2026年度拟向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相关的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10.00万元。对于审议额度内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发生关联交易时签署有关的协议或合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均不含税，预计期间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关联董事周明明、吴贤薇、周远、周召会回避表决，其他7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子议案2:《关于公司与其他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提高决策效率，便利日常经营业务开展与执行，公司2026年度拟向其他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980.00万元。对于审议额度内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发生关联交易时签署有关的协议或合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均不含税，预计期间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关联董事张晓明、张霓回避表决，其他9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依据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6年经营计划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具有合理性，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关联方劳务	乐清市潮伟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	1,717.22	采购计划调整所致
	乐清市吉仁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	554.27	采购计划调整所致
	四川润美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4,475.62	-
	重庆洪玉宇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500.00	1,311.54	新建厂区部分投入使用后自有产能提升，减少外协采购量
	重庆百发浩电子有限公司	2,500.00	1,924.82	-
	四川润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848.34	新建厂区部分投入使用后自有产能提升，减少外协采购量
	重庆驰野电器有限公司	400.00	188.60	新建厂区部分投入使用后自有产能提升，减少外协采购量
	重庆如露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489.44	采购计划调整所致
	重庆明露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	567.80	采购计划调整所致
	温州健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00	2.64	-
合计		21,615.00	14,080.29	-

注:表中金额均为不含税。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4月15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6年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已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关联方劳务	乐清市潮伟电子有限公司	1,700.00	427.16	1,717.22	-
	乐清市吉仁电子有限公司	390.00	126.78	554.27	-
	四川润美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	575.68	4,475.62	已逐步开发替代供应商，后续拟增加向替代供应商的采购
	重庆洪玉宇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300.00	213.35	1,311.54	-
	重庆百发浩电子有限公司	1,550.00	364.62	1,924.82	-
	四川润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687.94	2,848.34	-
	重庆驰野电器有限公司	140.00	27.98	188.60	-
	重庆明露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1,100.00	297.71	567.80	承接原供应商重庆如露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的相关业务
	温州健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0.00	4.15	2.64	-
合计		10,690.00	2,725.37	13,590.85	-

注:表中金额均为不含税。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乐清市潮伟电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2CQBQ5XB

（2）成立日期:2018-07-04

（3）注册资本:150万元

（4）法定代表人:郑云飞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6）住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虹桥镇信岙工业区昌盛路9号（信岙村）（乐清市兴丰电子厂内）

（7）经营范围:电子元件、开关、连接器、汽车配件、接插件、仪表仪器（不含计量器具）、塑料件、模具制造、加工、销售;铜件、铁件、铝件机械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1,852.69万元，负债总额为893.22万元，净资产为959.4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8.21%；营业收入为1,767.30万元，净利润为113.80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1,903.20万元，负债总额为927.74万元，净资产为975.4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8.75%；营业收入为356.54万元，净利润为16.18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吴贤薇之姐妹吴佩芝的配偶金钱存通过委托持股的方式，持有该企业100%的股权。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二）乐清市吉仁电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296HQ03X

（2）成立日期:2017-06-13

（3）注册资本:1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吴建丰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住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乐清湾港区电子信息产业园（二期）A区10#地块

（7）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及组件、高低压电器及成套设备、电器配件、汽车配件、通讯设备、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气动元件、接插件、开关、插座、线束、电线电缆、塑料件、螺丝、五金件、模具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745.87万元，负债总额为494.97万元，净资产为250.9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6.36%；营业收入为772.41万元，净利润为37.99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791.13万元，负债总额为535.48万元，净资产为255.6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7.69%；营业收入为133.78万元，净利润为4.75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副总经理吴明乃之姐妹吴育平的配偶吴建平持有该企业26%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四川润美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623MA675L041P

（2）成立日期:2017-12-25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高明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住所:邻水县高滩川渝合作示范园6号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家用电器研发;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模具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家用电器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塑胶表面处理;塑料制品销售;模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4,365.97万元，负债总额为1,362.89万元，净资产为3,003.0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1.22%；营业收入为6,252.74万元，净利润为617.31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3,659.58万元，负债总额为577.11万元，净资产为3,082.4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5.77%；营业收入为1,073.99万元，净利润为86.27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晓明之兄弟张洪权持有该企业97%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四）重庆洪玉宇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320419564Y

（2）成立日期:2014-11-19

（3）注册资本:1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孙亮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住所: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一碗水前街16号人和春天2幢1单元1-6-1

（7）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研发:汽车配件、电器设备、自动化设备;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电子电器元件、摩托车配件、环保设备;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1,394.98万元，负债总额为1,276.29万元，净资产为118.6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1.49%；营业收入为1,356.24万元，净利润为9.54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1,156.43万元，负债总额为1,117.64万元，净资产为38.7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6.64%；营业收入为186.08万元，净利润为-79.40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晓明之兄弟张洪武通过委托持股的方式持有该企业80%的股权；张洪武之配偶周琼持有该企业20%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五）重庆百发浩电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089121668P

（2）成立日期:2014-01-09

（3）注册资本:10万元

（4）法定代表人:张小洪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6）住所:重庆两江新区翠云街道翠渝路2号汽二区C栋二层西头部分厂房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销售、生产、加工: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电线电缆（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或审批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1,719.58万元，负债总额为1671.77万元，净资产为47.8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7.22%；营业收入为2,035.26万元，净利润为18.04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1,345.77万元，负债总额为1,299.35万元，净资产为46.4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6.55%；营业收入为366.64万元，净利润为-1.39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晓明之兄弟张小洪持有该企业1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六）四川润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623MA63MN791L

（2）成立日期:2017-01-24

（3）注册资本:5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何邦奎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住所:邻水县高滩川渝合作示范园6号

（7）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制造:塑胶制品、五金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模具;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塑胶制品、五金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模具、普通机械设备、汽车、汽车配件（不含发动机）、仪表仪器、计算机软硬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3,868.59万元，负债总额为2,155.67万元，净资产为1,712.9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5.72%；营业收入为6,012.75万元，净利润为178.44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3,569.02万元，负债总额为1,836.57万元，净资产为1,732.4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1.46%；营业收入为1,196.08万元，净利润为20.82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晓明之兄弟张洪权持有该企业51%的股权。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七）重庆驰野电器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5762675469D

（2）成立日期:2004-06-17

（3）注册资本:1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游小宾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港城东环路5号3幢5-2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普通机械加工;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摩托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橡塑制品;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962.94万元，负债总额为281.08万元，净资产为681.8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9.19%；营业收入为869.93万元，净利润为192.37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915.73万元，负债总额为219.35万元，净资产为696.3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3.95%；营业收入为122.05万元，净利润为14.52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晓明之兄弟张洪权通过委托持股的方式持有该企业67%的股权。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八）重庆如露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5XELTP96

（2）成立日期:2017-10-20

（3）注册资本:10万元

（4）法定代表人:张凤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6）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汇金路6号

（7）经营范围:餐饮服务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636.54万元，负债总额为594.10万元，净资产为42.4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3.33%；营业收入为496.67万元，净利润为-11.88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637.08万元，负债总额为594.75万元，净资产为42.3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3.34%；营业收入为5.00万元，净利润为-0.11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晓明之姐妹张凤持有该企业1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九）温州健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CWRJH64Q

（2）成立日期:2023-09-11

（3）注册资本:3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吴呈贤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住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乐清湾港区创新路2号一号楼五六层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室内环境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375.29万元，负债总额为42.27万元，净资产为333.0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1.26%；营业收入为227.59万元，净利润为-118.61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380.37万元，负债总额为41.34万元，净资产为339.0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0.87%；营业收入为42.06万元，净利润为-36.02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吴贤薇之兄弟吴呈贤持有该企业53%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十）重庆明露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MACE1NM50B

（2）成立日期:2023-04-06

（3）注册资本:10万元

（4）法定代表人:张凤

（5）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住所: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石港一路6号F号倒班房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度:资产总额为212.31万元，负债总额为199.02万元，净资产为13.2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3.74%；营业收入为507.83万元，净利润为3.29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为222.08万元，负债总额为209.57万元，净资产为12.5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4.37%；营业收入为251.69万元，净利润为-0.77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晓明之姐妹张凤持有该企业95%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目的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有效地进行。关联方的选择是基于对其经营管理、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了解以及地域的便利条件，有利于降低采购及销售成本。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有利于减少公司交易成本，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基于公司经营业务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4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西工业区M-1号大明电子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以线上通讯及邮寄方式书面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周明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股东会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7.01《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相关的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周明明、吴贤薇、周远、周召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该项子议案获通过。

7.02《关于公司与其他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张晓明、张霓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该项子议案获通过。

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认为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制定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